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思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888.355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2234号）。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888.3558万股，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83.2532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47.7642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7.83%，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35.4890万股上网回拨机制启动。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本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59.0916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2.34%；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481.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7.66%，网下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1,740.5916万股。

本次发行价格为106.04元/股。

根据《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下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490.49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74.1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084.9916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2.33%；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655.6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7.67%。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02138%。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安排，并于2020年10月1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2020年10月13日（T+2日）16:00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其获配金额的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照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收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缴款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0月13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认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股票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对象账户将在2020年10月14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限售摇号抽签”）。网下限售摇号抽签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摇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编号，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交易日的配对象账户的配资格无效并视为放弃配售，自本次发行摇号中签及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投资者一旦摇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

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获得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申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缴款通知。

二、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均按承诺参与了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经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有效，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最终情况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不含佣金）（万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万元）	限售期
贵阳中天佳信投资有限公司	56.6506	6,007.229624	-	24个月
广发顺源-科思科技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0.0008	7,422.884832	37.114424	12个月
广发顺源-科思科技战略配售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1128	2,238.801312	11.194007	12个月

二、网下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2020年10月12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宴会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申购的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末 3 位数字	9151、4151、6079
末 6 位数字	797487、297487、211529
末 7 位数字	4631595、0631595
末 8 位数字	42995962、06380132

凡参与网上申购科思科技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3,112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科思科技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上证发〔2019〕46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暂行规定》（中证协发〔2019〕148号）及《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0年10月9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5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546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1,617,850.0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2020年10月9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对象限制名单公告》（2020年98号），参与本次网下申购中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8个配售对象属于上述限制名单，以上48个配售对象不得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配售，剔除该48个配售对象后，实际参与本次网下配售的共4,498个配售对象，网下申购数量为1,602,010.00万股。

在本次网下初步配售中被剔除的配售对象名单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熊猫乳品战略配售计划	3,100,000	33,418,000	12个月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3,466,779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45,171,877.62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8,221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16,422.38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4,415,0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55,393,700.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股票中，90%的股份为无限限售，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443,562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1%，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6.66%。

3、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下、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8,221股，包销金额为196,422.38元，包销比例为0.06%。

2020年10月13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股份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于本公告所公布公司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60834397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序号	机构名称	配售对象代码	配售对象名称	申购数量（股）
1	上海惠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B881223163	惠融2号私募投资基金	500.00
2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3102062	灵均投资-新睿心对冲1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10.00
3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3122282	灵均恒久1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50.00
4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3097835	灵均投资-新睿心对冲1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20.00
5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3277508	灵均恒久1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0.00
6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3121464	灵均恒久1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0.00
7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3121888	灵均恒久1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80.00
8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3298431	灵均恒久3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80.00
9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3299445	灵均恒久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70.00
10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3233772	灵均投资-新睿心对冲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70.00
11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998753	灵均投资-新睿心对冲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40.00
12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820845	灵均投资-新睿心对冲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90.00
13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822334	灵均投资-新睿心对冲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60.00
14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767233	灵均恒久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0.00
15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778406	灵均恒久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0.00
16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766928	灵均恒久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0.00
17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777791	灵均恒久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0.00
18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891052	灵均投资-新睿心对冲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0.00
19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910128	灵均投资-新睿心对冲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60.00
20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952472	灵均投资-新睿心对冲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70.00
21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912503	灵均投资-新睿心对冲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80.00
22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955145	灵均投资-新睿心对冲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0.00
23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955103	灵均投资-新睿心对冲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00.00
24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821639	灵均投资-新睿心对冲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10.00
25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973020	海利指数挂钩纯债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30.00
26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908023	海利指数挂钩纯债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0.00
27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928172	灵均恒久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90.00
28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913119	灵均恒久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90.00
29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894441	灵均恒久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90.00
30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895580	灵均恒久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90.00
31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762607	长丰众乐指数挂钩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0.00
32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710067	灵均进兴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00.00
33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869680	灵均进兴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0.00
34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869498	灵均进兴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0.00
35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B882363637	灵均中性对冲策略双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0.00

特别提示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弘电子”、“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5,731,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券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913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国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5,731,000股，全部为新股，安排非老股转上市。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量为21,439,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量为14,292,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

根据《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下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463.22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网下发行总量的5.0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57.3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215.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658645%。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在缴款、申购股份处理等方面的规定，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0年10月13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认购资金应当于T+2日16:00前到账。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收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缴款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0月13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下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款通知。

一、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0年10月12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举行澳弘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末 4 位数字	8797、3797
末 5 位数字	02760、82760、42760、22760、02760、10748
末 6 位数字	687443、287443、487443、687443、887443
末 7 位数字	3917830、5167830、6417830、7667830、8917830、2667830、1417830、0167830
末 8 位数字	21100926、41100926、61100926、81100926、01100926
末 9 位数字	081591955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澳弘电子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2,158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澳弘电子A股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0,666.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券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31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规模不超过10,666.67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不超过7,466.67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不超过3,200.0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

为了方便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10月14日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发行人：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